

## 用友通 10.1 相关取消操作流程

- 一、 结账流程顺序
  - 1、采购模块结账
  - 2、销售模块结账
  - 3、库存模块结账
  - 4、核算模块结账 (月末处理和月末结账)
- 5、固定资产(工资)模块结账(固定资产和工资模块可在总账 结账前任何时间做的可以)
  - 6、总账模块结账
  - 二、反结账流程顺序
  - 1、总账模块反结账
  - 2、固定资产(工资)模块结账
  - 3、核算模块结账
  - 4、库存模块结账
  - 5、销售模块结账
  - 6、采购模块结账
  - 三、总账系统反结账修改凭证流程顺序
  - 1、总账模块反结账 (把封存的账套解封)

操作方法:以账套管理员身份登陆,在总账模块下的'月末结账'

下,选中要取消结账的月份行,按Ctrl+Shift+F6,输入账套管理员



密码,确认就可以取消结账。

2、取消记账(把录入的凭证还原为可修改的状态)

操作方法: 打开总账菜单下的期末——》对账, 打开对账界面, 然后按Ctrl+H, 系统会弹出信息提示"恢复记账前状态功能已被激活"。然后, 在总账菜单下的凭证下会增加一菜单"恢复记账前状态", 打开该菜单, 选择某年某月初状态, 点"确定"就可以。取消后, 就可以修改记账凭证, 当然, 提醒一下, 期间损益结转的凭证如果损益类的凭证发生变化, 需要把原来结转的凭证作废掉, 再重新生成结转凭证。然后统一重新记账。

四、用友通进销存相关取消操作

1、取消由进销存模块生成的凭证的相关操作。

操作方法: 打开核算模块,选择菜单中"核算"——》"凭证",选择:"购销单据凭证列表"、"客户往来凭证列表"和"供应商往来凭证列表",选择过滤条件,然后选中相关凭证,按"删除"就可以了。删除完后,可到总张的凭证录入界面看到相关删除的凭证已经为作废的状态,如果需完全删除,按"整理凭证"就可以了。

2、取消单据记账的操作

操作方法: 打开核算模块,选择菜单中"核算"——》"核算",选择"取消单据记账"。

注意: 当计价方式为移动平均、先进先出和后进先出,不能选择单据类型恢复记账。



## 3、取消客户往来的核销操作

操作方法: 打开销售管理模块,选择菜单中"销售"——》"客户往来",选择"取消操作"!

4、取消供应商往来的核销操作

操作方法: 打开采购管理模块,选择菜单中"采购"——》"供应商往来",选择"取消操作"!

## 5、取消采购结算操作

操作方法:打开采购管理模块,选择菜单中"采购"——》"采购结算",选择"结算单明细列表",双击结算单据,然后选择"删除"就可以了。